

臺北市立動物園 函

地址：11656臺北市文山區新光路2段30號

承辦人：陳賜隆

電話：29382300#238

電子信箱：bk627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中國文化大學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動園園字第11430028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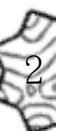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、臺北市立動物園114年度野生動物經營管理與保育研究暑期實習題目一覽表、附件二、114年度野生動物保育實習申請表各1份
(36941510_1143002860_1_ATTACH1.pdf、36941510_1143002860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本園提供114年野生動物經營管理與保育研究暑期實習申請一案，敬請轉知貴系學生報名參加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園為動物生態保育及教育之場所，為使對圈養野生動物之行為生態、飼育管理及保育研究有興趣之大專學生能實地驗證、操作及瞭解相關議題，爰提供貴系學生至本園進行暑期實習。
- 二、檢附本園114年度提供學生參與之實習題目（如附件1），請貴系欲申請學生填具申請表（如附件2），含系內初評意見，於114年5月20日前由貴系統一以電子公文函送本園辦理。俟本園審核並確認各實習題目適任之實習生名單後，函請貴系轉知錄取學生。申請表與相關表單可至本園官網



園區動態下載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zoo.gov.taipei/cp.aspx?n=1E9E94B036ED0C9A>），或掃描附件1之二維條碼下載。

三、本（114）年度暑期實習期程為7月1日至8月31日共計兩個月，出勤時間原則為星期一至星期五9：00－17：00，視實習內容所需進行調整。請假時數不得超過實習天數十分之一，否則視同取消實習資格；實習期間之排假、調休，由本園各題目之指導員調配管理；無故缺席或於實習開始後退出者，將影響貴系來年實習申請機會。

四、學生實習期間得憑本園實習證免費入園，並遵守園區規範；有關實習生個人食宿安排、交通及保險事宜請自理；實習期間請遵守園區及各館區規範，確保個人安全。

五、本園囿於人力及資源，申請名額有限，如未錄取，敬請見諒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系、國立臺灣大學動物科學技術學系、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、國立臺灣大學昆蟲學系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生命科學系、國立中山大學生物科學系、國立中央大學生命科學系、國立清華大學生命科學系、國立中興大學動物科學系、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、國立中興大學昆蟲學系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生物學系、國立成功大學生命科學系、國立嘉義大學動物科學系、國立嘉義大學生物資源學系、國立嘉義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、國立高雄大學生命科學系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動物科學與畜產系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、國立宜蘭大學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、國立宜蘭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、國立東華大學生化暨分子醫學科學系、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生命科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動物科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森林暨自然保育學系、長庚大學生物醫學系、輔仁大學生命科學系、東海大學生命科學系、東海大學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、中山醫學大學生物醫學科學學系、慈濟大學生物醫學暨工程學系、靜宜大學生態人文學系、高雄醫學大學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、大葉大學生物資源學系、亞洲大學學士後獸醫學系

副本：

